

普通高等教育“九五”国家级重点教材

中国少数民族 地区边境贸易

主编 杨清震

山西教育出版社



第一章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研究对象 (1)

第一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研究对象 (2)

第二节 建立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新学科的基本依据 (10)

第三节 研究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意义 (22)

第二章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产生和发展 (26)

第一节 中国古代少数民族地区的边境贸易 (26)

第二节 中国近代少数民族地区的边境贸易 (31)

第三节 新中国少数民族地区的边境贸易 (38)

第三章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基础和条件 (45)

第一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一般基础 (45)

第二节 边境贸易经营者应具备的条件和素质 (55)

第三节 进一步发展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国内外环境 (61)

第四章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性质、地位和作用

..... (70)

第一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性质 (70)

第二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地位 (76)

第三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作用 (81)

第五章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类型和方式	(85)
第一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分类方法	(85)
第二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易货型边境贸易	(89)
第三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经济技术合作型边境贸易	(94)
第四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方式的选择及操作	(108)
第六章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信息	(122)
第一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信息	(122)
第二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市场调研	(131)
第三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管理信息系统	(142)
第七章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商品的生产	(152)
第一节 发展边境贸易商品生产的必要性与可能性	(152)
第二节 加强边境贸易商品的成本管理	(157)
第三节 加强边境贸易商品的质量管理	(161)
第四节 调整边境贸易商品结构	(164)
第五节 建立边境贸易商品生产体系	(169)
第八章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商品价格	(173)
第一节 国际贸易中的商品价格	(173)
第二节 出口商品的定价策略	(181)
第三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进出口商品价格	(193)
第九章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商品的商标、包装 与广告宣传	(199)
第一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商品的商标	(199)
第二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商品的包装	(207)
第三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商品的广告宣传	(214)

第十章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具体做法	(219)
第一节 交易前的准备阶段	(219)
第二节 磋商和签订合同阶段	(223)
第三节 履行合同阶段	(231)
第十一章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结算	(237)
第一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结算概述	(237)
第二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结算工具	(241)
第三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结算方式	(248)
第十二章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运输与保险	(255)
第一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运输	(255)
第二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保险	(263)
第十三章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商品检验、报关 与关税	(275)
第一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商品的检验	(275)
第二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商品的报关	(286)
第三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关税	(290)
第十四章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管理	(299)
第一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管理的必要性和任务	(300)
第二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管理的职能和原则	(303)
第三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管理的政策和措施	(310)
第十五章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效益	(322)
第一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效益指标	(322)
第二节 影响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效益的因素	(333)



第三节	提高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经济效益的途径·····	(340)
第十六章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发展战略 ·····	(345)
第一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发展边境贸易的指导思想和目标 ·····	(345)
第二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发展的战略布局·····	(354)
第三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发展的战略对策和措施 ·····	(358)
参考文献	·····	(374)
后记	·····	(382)



第一章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 的研究对象

我国与周围邻国之间有着 2.2 万多公里的漫长陆地边界。边境线内侧的一定区域习惯上称为我国的边境地区或沿边地区。这里是我国少数民族的主要聚居地区。少数民族地区所拥有的国境线就有 1.9 万多公里。因此,我国内陆地区的边境贸易,实际上是我国少数民族地区的边境贸易。离开了我国少数民族和他们居住的这一地区,中国的边境贸易就失去了它的本质特征,成为一句空谈。

进入 90 年代以来,我国少数民族地区的边境贸易,随着沿边对外开放的逐步扩大,在 80 年代全面恢复和发展的基础上,骤然兴起,空前活跃。边境贸易的蓬勃发展,一方面进一步推动了沿边的对外开放,使我国呈现出全方位对外开放的新格局;另一方面也有力地促进了边境地区区域经济的发展,使不少地方一改过去长期封闭落后的局面,有的甚至率先步入了“小康”;同时对增进民族团结,繁荣、稳定边疆,巩固和发展我国同周边国家的和睦友好关系,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实践证明,实行“外开内联”,对外扩大开放,对内加强横向经济联系,以此带动区域的资源开发,促进区域经济的全面发展,是符合边境少数民族地区实际情况的一种最佳战略选择,是加快少数民族地区脱贫致富步伐,“逐步缩小地区发展差距,最终实现共

同富裕”^①的必由之路。而发展边境贸易又是贯彻“外开内联”经济发展战略的一项重要举措,是启动边境地区扩大开放,促进区域经济加快发展的“金钥匙”、“牵引车”。因此,研究中国的边境贸易,必须立足于沿边少数民族地区,着眼于对外开放。

第一节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研究对象

一、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概念

何为边境贸易和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其内涵是什么?这不仅是个理论问题,也是国家的一项重要政策。

由于不同历史时期人们认识上的不同和国内外形势的不断变化,长时期以来,对边境贸易并没有形成过统一的概念。归纳起来先后共出现过五种不同的解释。

(一)认为边境贸易是指边境小额贸易

《辞海》认为:边境贸易是“通过协议,两国在边境毗连地区(一般离边境两边各 15 公里)所进行的小额贸易。主要目的是满足当地居民生活品的需要。通常予以关税减免及简化海关手续等优待。但两国通过协议进行边境贸易时,双方相互给予的优待,不能适用于两国间边境贸易以外的贸易;同时,其他国家对该国的贸易亦不能援例享受这种优待”^②。

《对外经济贸易实用大全》认为:“边境贸易是毗邻国家之间在两国接壤地区(一般为边境两侧各 15 公里),居民可以相互来往,在指定的集市上,在规定的金额、品种的范围,内进行生活必需品和生产资料的小额贸易。对于这种边境小额贸易,一般都给予减免关税待遇,并不列入国家对外贸易统计之中。这是由于历史传

① 李鹏:《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 2010 年远景目标纲要的报告》,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99 页。

② 《辞海》,上海辞书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035 页。

统习惯所形成的一种贸易方式。”^①

(二)认为边境贸易是指限制在一定品种、限额和区域之间的边境小额贸易和边境地方贸易

许涤新认为:边境贸易是“照顾两国边境居民在经济上生活上的方便和当地贸易的传统习惯而特设的一种贸易方式。有边境小额贸易和边境地方贸易两种形式。边境小额贸易俗称边民互市,指相邻国家在其接壤地区的一定范围内,为照顾双方边境居民交换生产资料和生活必需品的传统习惯所采取的一种贸易方式。双方边境居民须在规定的开放点和指定的集市上,以不超过规定的金额买卖准许交换的商品。边境地方贸易指毗邻国家为照顾双方边境地方的建设事业和人民生活需要所采取的一种贸易方式。通过两国地方国营贸易机构或指定的企业,在规定的交换货物范围内和指定的经由口岸,进行商品交流”^②。

《经济大辞典·商业经济卷》认为:边境贸易是“两国在边境地带进行的一种贸易。有两种形式:(1)边境小额贸易,俗称‘边民互市’。是指毗邻国家在其接壤地区的一定范围内(一般离国境线两边各15公里),为照顾双方边境居民经济生活上的方便和传统习惯所采取的一种贸易方式。两国边境居民须在国家规定的开放地点和指定的集市上,以不超过规定的金额买卖准许交流的商品。进行边境小额贸易的双方,一般都互相给予减免关税和简化海关手续等优惠待遇。在我国边境地区开放小额贸易,须报经国务院批准,应贯彻互通有无,调剂余缺的原则。在规定区域以外的居民和单位,不准参加这种贸易。(2)边境地方贸易。是指接壤国家之间,经两国政府授权批准,由边境地区的贸易机构或指定的地方企业,利用本地区生产的部分货物与邻国接壤地区进行商品交换,以

① 《对外经济贸易实用大全》,复旦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174页。

② 许涤新:《政治经济学辞典》(下册),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462页。



我之长,易我之短。开展边境地方贸易,是国家给边境省区的特殊权力,边境省区买卖的商品必须是本省区生产或本省区急需的商品,不允许到外省区组织出口货源,或将进口商品销往本省区以外地区。”^①

(三)认为边境贸易是指边境城镇之间按照自找货源、自找销路、自行谈判、自行平衡、自负盈亏的原则进行的小额贸易和两国边民之间的互市贸易

1984年12月15日国务院批准对外经济贸易部颁布的《边境小额贸易暂行管理办法》指出:“本办法所称边境小额贸易,是指我国边境城镇中,经省、自治区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企业同对方边境城镇之间的小额贸易,以及两国边民之间的互市贸易。”“边境城镇之间的小额贸易,按照自找货源、自找销路、自行谈判、自行平衡、自负盈亏的原则进行”,“应照章征收关税、产品税或增值税。”“边民互市贸易应当在一定的限额范围内进行。”“在限额以内的免征关税、产品税或增值税。”^②

由于对小额贸易的品种、限额等方面的限制取消了,可以按照自找货源、自找销路、自行谈判、自行平衡、自负盈亏的“五自原则”进行,再加上允许边境以外的企业通过向边贸企业“挂靠”的办法开展边境贸易,这就使得边境贸易不论从其客体还是主体来看,都是边贸无边了。

(四)认为边境贸易是指边境经济贸易

1991年李茂新等主编的《边境贸易理论与实务》认为:“边境贸易是毗邻国家边境地区和边民之间进行商品交换,包括边民互市、边境民间贸易(或称边境小额易货贸易)和边境地方之间贸易以及其他边境地方经济技术合作和科学技术交流活动的总称。它

① 《经济大辞典·商业经济卷》,上海辞书出版社1983年版第652页。

② 对外经济贸易部:《边境小额贸易管理办法》,转引自《边境贸易理论与实务》附录,德宏民族出版社1991年版,第369—370页。

是国家整个对外经济贸易活动的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毗邻国家之间特有的一种经济贸易联系形式。它对于促进边境民族地区经济发展,搞活商品流通,发展中外睦邻友好关系,促进国内与国外,边疆与内地的经济技术交流,开辟新的外贸市场和外贸通道,推动内陆沿边口岸开放等方面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随着边贸发展,它必然向经济、技术、服务等全面合作方向发展,因此,边境贸易应该称为边境经济贸易。”^①

(五)国务院1996年2号文件认为边境贸易是指边民互市和边境小额贸易两种形式。

“边民互市贸易,系指边境地区边民在边境线20公里以内、经政府批准的开放点或指定的集市上,在不超过规定的金额或数量范围内进行的商品交换活动”;“边境小额贸易,系指沿陆地边境线经国家批准对外开放的边境县(旗)、边境城市辖区内(以下简称边境地区)经批准有边境小额贸易经营权的企业,通过国家指定的陆地边境口岸,与毗邻国家边境地区的企业或其他贸易机构之间进行的贸易活动。边境地区已开展的除边民互市贸易以外的其他各类边境贸易形式,今后统一纳入边境小额贸易管理,执行边境小额贸易的有关政策。”^②

国务院1996年2号文件对边境贸易概念的界定,与前面几种反映不同历史时期政府对边境贸易采取的不同政策和措施以及人们认识的发展过程的概念相比较,有如下几个特点:

首先,扩大了边民互市贸易的地域范围。将原来界定的在边境毗连地区离边境线15公里以内的范围扩大到20公里以内的范围,这就使更多的边境地区的边民可以享受到边民互市贸易的优

① 李茂兴、施本植、张继涛主编:《边境贸易理论与实务》,德宏民族出版社1991年版,第4页。

② 国务院:《国务院关于边境贸易有关问题的通知》,《国际商报》1996年4月11日。

惠,有利于解决边民生产、生活中急缺的物资,促进边境地区经济发展,加快边境地区脱贫致富的步伐。

其次,强调了边境小额贸易的区域性,突出了边境地区在边境贸易中的主体作用。指出边境小额贸易仅限于沿陆地边境线经国家批准对外开放的边境县、边境城市辖区内有边境小额贸易经营权的企业与毗邻国家边境地区企业进行的贸易活动,使边境地区的区位优势得到了加强,边境贸易从 1984 年以来的无边转变为现在的有边,改变了全国各地蜂拥而上搞边贸的状况,切实保证边境地区能够充分享用关于边境贸易的倾斜政策。

再次,拓展了边境小额贸易的包容范围。将边境地区开展的除边民互市贸易以外的其他各类边境贸易形式,都纳入到边境小额贸易管理,执行相应的有关政策,并且原则上不受贸易方式和经营分工的限制。这就增加了边贸企业的优惠面和自由度,使得边境地区有独立进出口经营权的企业,既可以进行易货贸易,又可以开展现汇贸易,还可以发展经济技术合作和转口贸易,给予了边贸企业可以根据具体情况、灵活选择贸易方式的权利。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是指在中国边境少数民族地区的边民在边境线 20 公里以内、经政府批准的开放点或指定的集市上,在不超过规定的金额或数量范围内进行商品交换活动的边民互市贸易,以及沿陆地边境线的少数民族地区经国家批准对外开放的边境县(旗)、边境城市辖区内经批准有边境小额贸易经营权的企业,通过国家指定的陆地边境口岸,与毗邻国家边境地区的企业或其他贸易机构之间进行的边境小额贸易活动。边境少数民族地区包括内蒙古、新疆、西藏、广西等四个自治区,吉林省的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的珲春市、图门市、龙井市、安图县、和龙县、长白朝鲜族自治县,辽宁省的宽甸满族自治县,甘肃省肃北蒙古族自治县等民族自治地方和多民族的云南省的边境地区以及黑龙江省的沿黑龙江、乌苏里江的鄂伦春、达斡尔、鄂温克、赫哲族等民族乡。在这些民族自治地方和民族乡以及多民族省份的边境地区开展的边境

贸易,就是我们所说的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

二、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研究对象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是研究地处边境的少数民族地区与邻国之间,以边境贸易为媒介的经济关系产生、发展和获取贸易效益规律的科学。

地处边境的少数民族地区与邻国之间开展的边境贸易,除了边民互市贸易、边境小额贸易以外,还有利用外资和对外投资、技术引进和技术出口、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边境国际旅游等形式。在开展边境贸易的过程中,必然要发生与国内、国外的多方面的各种各样的经济关系。比如国内边民与邻国边民之间的商品买卖关系,边贸企业与边贸商品生产企业和边贸进口商品消费者之间的商品和劳务的买卖关系,边贸企业之间的协作与联合的关系,边贸企业内部各环节、各部分以及企业职工之间在提供劳务和支付工资等过程中发生的经济关系,边贸企业与银行、保险、商检、海关、交通运输、邮电等方面的来往经济关系,边贸企业与外商之间发生的商品、劳务的交易、结算的经济关系等等。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就是研究地处边境的少数民族地区与邻国之间,在开展边民互市贸易、边境小额贸易及其他各类边境贸易形式中发生的与国内、国外的多方面的各种各样的经济关系产生、发展和获取更好的贸易效益规律的科学。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研究对象表明,它是一门应用性很强的边缘新兴学科。它与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学、对外开放经济学、民族贸易学、民族学既有联系,又有区别。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是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学和中国对外开放经济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学和中国对外开放经济学一样,都是研究对外经济贸易的。它与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学和中国对外开放经济学不同的是,它侧重研究地处边境的中国少数民族地区的边境经济贸易。例如,中国对外经济贸

易学和中国对外开放经济学要研究对外经济贸易在我国国民经济中的地位 and 作用,而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则是结合民族地区的实际情况,着重研究对外经济贸易中的边境经济贸易在推动内陆边境民族地区经济发展、实现兴边富民和各民族共同繁荣中的地位 and 作用。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也是民族贸易学的重要组成部分。两者都是研究中国少数民族地区的流通过程的。但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重点研究中国少数民族地区的涉外流通中的边境经济贸易,旨在寻求一条通过发展边境贸易实现通贸兴边的发展民族经济的新路子。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对象还决定了它既是一门经济科学,同时又涉及到民族学的许多范畴,因而兼有民族学的属性。不过它只是从边境经济贸易的角度来探讨少数民族如何加快发展。

三、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研究内容和任务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作为一门应用性很强的边缘新兴学科,在内容上既包括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基本理论,也包括边境贸易的实务操作和政策的执行与管理,还包括对边境贸易发展战略和对策的探讨。具体内容分为4部分:第一部分是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概述,包括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概念、研究对象、基本依据、学科特点、研究意义及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产生和发展概况等;第二部分是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理论,包括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基础、条件、性质、地位、作用、类型、方式等;第三部分是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实务,包括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信息、商品生产、价格、商标、包装、广告宣传、交易程序、结算、运输、保险、商检、报关及关税等;第四部分是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管理,包括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政策、管理、效益和发展战略等。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学科任务,是揭示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特点和运动规律,并依此提出解决开展边境贸易中的问题的设想,促进边境贸易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加速发展边疆民族经济,实现利国、富民、睦邻、安邦的目标。

首先,要研究和发展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理论。边境贸易过去只是对外贸易的一种补充,并未引起人们的特别关注,在理论上也没有人对它进行专门研究。现在边境贸易已成为我国国民经济的新的增长热点。这就需要根据实践发展的需要,建立和发展边贸理论。要研究和总结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产生和发展的历史经验,发生的基础和条件,发展的客观必然性和理论依据,明确其性质、地位和作用,揭示其特点和运动规律,使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发展建立在从客观实际出发,遵循和运用经济规律的基础之上。

其次,要研究和规范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运作方式和方法。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尤其是1984年12月经国务院批准对外经济贸易部颁发《边境小额贸易暂行管理办法》之后,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迅速发展。进入90年代,随着我国沿边开放战略的实施,边境贸易更加蓬勃发展起来。与此同时,出现了“全国各地蜂拥而上搞边贸,假冒伪劣产品出国门”的严重问题,从而导致边境贸易转入了低潮。1996年初,国务院下发了《关于边境贸易有关问题的通知》,使边境贸易通过调整与规范,正在走出低谷,朝着有序健康的方向发展。因此,这就有必要对边境贸易的经验、教训加以总结,进一步研究和规范边境贸易的运作方式和方法,以便今后更好地搞好边境贸易,这成为摆在我们面前的另一个重要任务。比如,如何按照边境贸易的区域发展差异,针对不同的对象,选择恰当的边贸类型和方式?如何获取和运用更为准确的边贸信息,组织好边贸商品的生产?如何运用国际价值原理确定边贸商品价格?如何按现代市场经济要求搞好边贸商品的商标、包装、广告宣传?如何规范边贸交易、结算、运输、保险、商检、

报关?这些都是值得认真总结和科学规范的。

再次,要研究和贯彻党和国家关于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方针政策。党和国家关于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的方针政策是在马克思主义和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指导下,根据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运行的规律及当前国内外的条件和经济发展的需要而制订的,是当前开展边贸工作的依据。这就需要正确理解和认识这些方针政策,在边贸工作中坚定不移地贯彻这些方针政策。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必须体现党和国家方针政策的发展轨迹和当前要求,并正确阐述其基本依据,以提高人们贯彻执行这些方针政策的自觉性。同时,随着实践的发展,会出现许多现行政策顾及不到的新问题,这就还要研究和提出新的发展战略和对策建议,以供有关决策部门参考。

第二节 建立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 新学科的基本依据

一、建立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边境贸易新学科的实践依据

对外开放,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项基本国策。我国新时期对外开放的突破,从沿海建立经济特区开始,接着开放沿海14个港口城市,并进一步开辟沿海经济开放区。在此基础上,我国制定和执行了沿海经济发展战略,即以国际市场为导向,在更大的范围内参与国际交换和国际分工,在更深的程度上加入国际竞争,积极利用国际资源,调整产业结构和经济结构,在可能的情况下实行“两头在外”(即原材料来源在外,产品销售市场在外)和“以进养出”,优化生产要素的组合,提高企业素质和生产技术水平、管理水平,追求企业的高效益,逐步把部分原材料和市场让给

内地,从而带动中、西部经济的振兴,最终促进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①实施沿海经济发展战略,客观地反映了当今世界经济发展的趋势,符合我国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国情和发展要求。因而,我国的沿海经济发展战略取得了巨大成功。

在实施沿海经济发展战略取得成功的同时,根据我国同周边国家的边境环境改善,沿边贸易和其他形式的对外经济交往空前活跃,面临拓展对外经济关系的机遇和潜力的实际情况,我国对原有对外开放格局进行了调整,制定和实施了沿边对外开放战略。所谓沿边对外开放战略,就是要充分发挥内陆边境省区的自然地理、资源禀赋和人文优势,以 40 多年社会主义建设成果为基础,以发达的内地工业城市为依托,以发展边境贸易为起点,充分利用多种对外经贸形式,通过大力发展对外经济关系,改善经济结构,创造投资环境,促进双向交流,从根本上改变本地区贫困落后面貌。争取在一段不长的时间里,把沿边地区建设成为经济结构合理,人民生活富裕,农、牧、工、商发达,科学教育先进,对于国际经济具有一定参与力和竞争力的地区,并通过这一过程,有效地刺激和促进内地的经济发展。^②

沿边开放战略的提出,从根本上突破了那种依据“开放的梯度理论”,根据地区经济发展的梯度水平,自东向西、由南至北、从沿海到内地循序发展的旧思路,开创了南北呼应、东西并进的全方位开放的新局面。

1992 年 3 月 9 日,国务院决定开放黑龙江省的黑河市、绥芬河市,吉林省的珲春市,内蒙古自治区的满州里市。在很短的时期内,这四个边境城市即成为投资的热点,掀起了沿边开放的第一次

① 方生主编:《走向开放的中国经济》,经济日报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287 页。

② 方生主编:《走向开放的中国经济》,经济日报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297 页。

高潮。

1992年6月9日,国务院又批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伊宁市、博乐市、塔城市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的凭祥市、东兴镇以及云南省的畹町市、瑞丽县和河口县为对外开放城市。同年7月30日,国务院决定进一步对外开放内蒙古的二连浩特市。同时,决定广西、云南、新疆、黑龙江、吉林、内蒙古等沿边省区首府城市进一步扩大开放,很快掀起了沿边开放的第二次高潮,使长期封闭的内陆边境成了对外开放的前沿。

根据我国沿边地区的客观条件和现实基础,我们实施沿边对外开放战略,必须以传统的边境贸易为起点和主要形式,以此带动产业基础的改善,并逐步将贸易内容扩大到更加广泛的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利用世界市场和资源来加速沿边地区资源开发与经济发展。

沿边地区有发展边境贸易的许多有利条件:

首先,地理位置优越。我国有2.2万公里的陆界,与15个国家接壤。我国沿边地区与邻国之间大多有铁路、公路或水路相通,有100多个边境口岸和众多的边民互市点和通道。

其次,资源丰富,拥有发展边境贸易和扩展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的巨大潜力。东北、新疆的石油、天然气资源,内蒙古的煤炭资源,黑龙江、吉林、内蒙古、西藏的森林资源,西藏、云南、广西的水利资源,云南、广西、西藏、内蒙古的矿产资源,内蒙古、新疆、西藏的草原畜牧资源,遍布沿边地区的旅游资源等,都为扩大对外开放和开展边境贸易提供了条件。

再次,许多沿边地区与邻国有相同的语言文字、相同的宗教信仰、相同的价值观念、相同的生活习惯、相同的文化历史背景,是发展边境贸易的极好的人文社会条件。两国边民都迫切需要在生产和生活上互通有无,互相帮助。他们习惯于通过边境贸易形式加强联系与合作。

第四,沿边地区与邻国经济结构互补。由于俄罗斯、哈萨克斯